

证券代码：300548

证券简称：博创科技

公告编号：2021-108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 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且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对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的保密措施，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管理。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5 号—股权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针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结算”)提交了自查申请。经中登结算核实，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 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1、 核查对象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
- 2、 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3、 公司向中登结算就核查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2021 年 4 月 30 日至 2021 年 11 月 4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登结算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 核查对象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登结算 2021 年 11 月 16 日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1、 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核查，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丁勇、副总经理黄俊明二人的股份变动系

实施减持计划所致，二人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行了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郑志新、中层管理人员谢竹虹二人的股份变动系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期条件成就而行权所致。

上述人员中，除丁勇外，其余三人同时也是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但上述人员减持股份和期权行权行为发生于知晓本激励计划之前，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2、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核查，除上述内幕知情人外，公司共有58名激励对象存在股票交易（包括期权行权）行为。前述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包括期权行权）系基于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以及其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自行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属于个人投资行为。在买卖公司股票（包括期权行权）前，并未知悉本次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要素等相关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其泄露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三、 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在自查期间，公司未发现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有利用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或发生泄露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的情形，所有核查对象的行为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四、 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4日